

重要气象情报

(2019) 13 号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

签发：崔彩霞

6月11日至14日伊犁昌吉喀什巴州等地有明显降水 需防范局地洪水及衍生地质灾害

一、预计6月11日白天至14日白天伊犁州东南部、昌吉州山区、喀什地区山区、巴州北部山区等地有暴雨，局地大暴雨

预计，11日白天至14日白天，受中亚降水系统持续影响，我区大部自西向东将有一次明显降雨过程。其中伊犁州、塔城地区南部、石河子市、昌吉州、乌鲁木齐市、喀什地区山区、克州山区、和田地区南部山区、阿克苏地区、巴州北部、哈密市北部等地的部分区域有中到大雨，累计雨量10~20毫米；伊犁州东南部、昌吉州山区、哈密市北部山区、喀什地区山区、阿克苏地区北部山区、巴州北部山区等地有暴雨，累计雨量30~40毫米；巴州北部山区、喀什地区山区的局部区域可达50~60毫米；上述局部区域伴有短时强降雨、雷暴大风、冰雹等强对流天气，最大小时雨强30~40毫米（见附图）。**最强降雨时段：**伊犁州、阿克苏地区、喀什地区在11日白天至12日白天，巴州在12日白天至夜间，昌吉州在12日夜间至13日夜间。北疆东疆风口有8级左右西北阵风，南疆塔里木盆地东部有5级左右偏东风，喀什地区南部、和田地区、巴州南部有扬沙，局地伴有沙尘暴。

二、关注与建议

6月以来，我区降水频繁，伊犁州、塔城地区北部、阿克苏地区北部山区、昌吉州东部累计降水量已达30~75毫米，并出现40~65毫米短时强降水，土壤水分饱和。目前，塔城地区、阿克苏地区局地已出现洪水及地质灾害，后期降水将会增大山洪及衍生地质灾害发生的风险，对我区汛情产生不利影响。建议：

一是各地需加强雨情、水情和汛情监测，做好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易发区的巡查工作，防范强降雨引发的山洪及衍生地质灾害、大河洪水、城乡积涝等。

二是强降雨发生区需注意防范短时强降雨、雷电大风、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。旅游管理部门需提醒游客注意山区旅游安全，提前做好预防工作。相关部门加强对山区居民、工矿企业、流动人口、地质勘探、公路维护等人员的管理，做好灾害应急处置与防御工作。

三是南疆正值冬小麦灌浆、乳熟期，部分进入收获期，风雨天气将对冬麦灌浆、收晒等带来不利影响，相关部门需根据天气变化合理安排农业生产。